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

栾维晋 胡积健 主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主 编:	栾维晋	胡积健		
副主编:	杨继焕	崔俊慧		
编委会:	栾维晋	胡积健	杨继焕	崔俊慧
	连承俊	鹿英刚	刘 杰	
编审小组:	鹿英刚	何宜成	刘 杰	马继生
	田振德	钱 梅		
撰写人员:	朱庄勤	刘 杰	何宜成	吴翠玉
	鹿英刚	李国健	田振德	刘金良
	马继生	刘洪昌	钱 梅	李树屏
	魏光明	刘太庆		

鲁新登字 01 号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

栾维晋 胡积健 主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华光Ⅳ型计算机——激光汉字编辑排版系统排版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5.5印张 4插页 370千字

1992年4月第1版 199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0

ISBN 7—209—01068—8

F·336 定价:7.60元

加強財務管理
提高經濟效益

趙志平

前 言

发展社会主义集体经济，是党和国家长期坚持的一项基本方针。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集体所有制经济迅速发展，已成为振兴地方经济的重要支柱和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

但是，随着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进行，越来越明显地暴露出了集体企业的管理水平，特别是财务管理水平与集体企业迅速发展的要求很不适应。财产管理基础工作薄弱、制度不够健全的状况较为普遍，财务人员业务素质差、水平低的问题较为突出，直接影响了企业财务管理水平的提高，甚至制约了企业的发展。

克服上述问题，对于主管集体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的税务部门来讲是责无旁贷的。为此，由山东省税务局领导组织了一部分长期从事集体企业财务管理工作和教学的专家、学者，在总结、探讨、交流经验的基础上，撰写了本书。这是一本较为系统、科学地阐述集体企业财务管理的教材，是一本融知识性和实用性于一体，涉及面较为广泛的专业书。集体企业财务人员阅后，有助于提高业务素质，全方位参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集体企业领导人阅后，有助于提高认识，强化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的领导；集体企业主管（综合）部门的有关同志阅后，有助于帮助、指导所属企业的财务管理工作；税务人员阅后，有助于进一步发挥税收的职能作用，监督与协助企业提高财务管理工作水平。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得到了济南、威海市税务局和长清、平阴县税务局领导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鉴于我们水平所限，本书难免有疏漏、不妥之处，恳请广大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

编 者

1991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概述.....	(1)
第一节 集体企业概述.....	(1)
第二节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概述.....	(10)
第三节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的内容和任务.....	(23)
第四节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的原则.....	(27)
第五节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的组织.....	(31)
第二章 财务计划管理.....	(35)
第一节 财务计划管理概述.....	(35)
第二节 财务计划的内容和编制依据.....	(43)
第三节 财务计划的编制程序.....	(48)
第四节 财务计划的落实.....	(61)
第三章 固定资金管理.....	(64)
第一节 固定资金管理概述.....	(64)
第二节 固定资产需用量的核定和计划编制.....	(73)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管理.....	(82)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投资的管理.....	(87)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	(95)
第四章 流动资金管理.....	(104)
第一节 流动资金概述.....	(104)
第二节 流动资金管理的内容和要求.....	(112)
第三节 流动资金需用量的核定.....	(114)
第四节 流动资金计划的编制.....	(127)

第五节 流动资金日常管理	(136)
第六节 流动资金的考核和分析	(152)
第五章 专项资金的管理	(157)
第一节 专项资金概述	(157)
第二节 专项资金的形成和使用	(161)
第三节 专项资金的管理	(182)
第六章 工资基金管理	(191)
第一节 工资基金管理概述	(191)
第二节 工资基金来源和形成	(196)
第三节 企业内部工资分配	(205)
第四节 工资基金管理方法	(226)
第七章 成本管理	(233)
第一节 成本管理概述	(233)
第二节 成本管理的基本要求和生产费用的分类	(241)
第三节 成本的预测和决策	(248)
第四节 成本计划的编制	(265)
第五节 成本控制	(293)
第六节 成本分析与考核	(301)
第八章 销售收入的管理	(312)
第一节 销售收入管理概述	(312)
第二节 销售收入计划的编制与实施	(316)
第三节 销售成本、销售费用、销售价格的管理	(328)
第四节 销售收入的日常管理	(337)
第五节 销售收入的分析与考核	(342)
第九章 利润的管理	(345)
第一节 利润管理概述	(345)
第二节 目标利润与利润预测	(352)
第三节 利润计划的编制	(358)

第四节	利润分配	(365)
第五节	利润考核与分析	(371)
第十章	财务管理体制与承包经营责任制	(378)
第一节	财务管理体制概述	(378)
第二节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体制与国家的关系	(386)
第三节	集体企业内部财务管理体制	(397)
第四节	承包经营责任制	(408)
第十一章	财务分析与经营决策	(415)
第一节	财务分析概述	(415)
第二节	经营决策概述	(427)
第三节	财务分析参与经营决策	(436)
第十二章	现代化管理方法在财务管理中的应用	(454)
第一节	企业现代化管理概述	(454)
第二节	财务管理中常用的几种现代化管理方法	(458)

第一章 集体企业财务管理概述

集体所有制企业（以下简称集体企业）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集体企业财务管理，是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集体企业财务管理，对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为国家积累建设资金等方面，都有重要意义。本章主要介绍集体企业的基本概念，对集体企业财务管理的意义、任务、原则和组织工作进行全面阐述。

第一节 集体企业概述

一、集体企业的性质

企业，是指从事商品生产、流通等经济活动，为满足社会需要并获得盈利，进行自主经营，实行独立经济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基本经济单位。

集体企业，是指生产资料归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实行共同劳动，在分配方式上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组织。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商品经营者。

我国的集体企业，是在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由一定范围的劳动群众组织起来的，共同占有生产资料的经济组织。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组成部分，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经济形式之一。集体企业的任务是：根据市场和社会需求，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发展商品生产，扩大商品经营，开展社

会服务，创造财富，增加积累，不断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繁荣社会主义经济。

我国的集体企业，受到党和人民政府的重视，受法律的保护。对此，宪法和国家一系列文件中都有明确的论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国家保护城乡集体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鼓励、指导和帮助集体经济的发展”。“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同属于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结构的主体”。“要大力发展全民所有制经济、城乡集体经济和合作经济”。以上这些论述充分阐明了集体企业的性质，说明发展集体企业是党和国家的一项长期的、基本的方针。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极其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二、集体企业的特点

集体企业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结构的主体之一，有着许多显著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生产资料归劳动群众集体所有

生产资料归劳动群众集体所有，是集体企业最显著的特点。这是由集体企业生产资料的来源和国家的政策决定的。

集体企业生产资料的来源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1）由劳动群众筹集，如企业创办初期的股金、工具或物资作价、入社费等；（2）集体企业自身积累，主要指税后利润用于扩大再生产部分和集体福利部分；（3）国家对集体企业的扶持。

集体企业对其全部财产，依法享有占有权、使用权、收益权、处分权。所谓占有权，是指对于财产事实上的控制权。占有权为集体企业有效地使用其财产创造了前提条件，占有权意

意味着在生产过程中生产资料同劳动者的结合。所谓使用权，是指集体企业对其财产有利用的权利。按照财产的性能和用途，对财产有效地利用，从中获得经济上的利益。所谓收益权，是指集体企业依法获取经济利益的权利。收益是在实际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集体企业通过收益权控制部分产品的分配和交换，对税后留利进行合理支配。所谓处分权，是指集体企业对财产（包括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进行消费和转让的权利，处分权决定了财产的归属，是一个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应有的权利。

集体企业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受国家保护。国家规定，任何部门或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借口平调、挪用、侵吞或私分集体企业的资金、利润、厂房、设备、原材料、产品、商品等一切财产，不得无偿调用集体企业的劳动力。对于侵犯集体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企业有权抵制、索赔经济损失或向司法部门提出控告。同时，集体企业应当通过加强企业管理，保护企业财产的安全和完整，不得以任何方式私分、挪用集体财产。

（二）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集体企业是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在经济体制改革以前，我国集体企业特别是县以上集体企业，走的是一条按系统、按行业或按地区统负盈亏的路子，其人财物产供销基本上由各级主管部门统辖，盈亏由主管部门统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恢复实行集体企业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体制。企业盈利以后，除按国家规定缴纳税（费）外，其剩余的利润全部归集体所有，出现亏损则由企业用自有资金弥补。

（三）国家主要通过税收处理与集体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

税收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定的标准，强制、无偿、固定的取得财政收入所形成的一种特殊分配活动。它体现了以国家为主体，与纳税人之间发生的一种特定

分配关系。随着对内搞活、对外开放、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税收从更多的方面参与分配和监督，介入经济生活，干预生产、流通、分配、消费的各个方面。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过程中，税收的经济杠杆作用将更为广泛、深刻，更为重要。税收有财政职能、调节职能和监督职能。这三大职能内涵了国家与集体企业的分配关系，因为集体企业的财产归集体所有，它是独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通过税收把国家与企业对收入的分配关系固定下来，依法征税以后的剩余利润就全部留归集体企业自行支配使用，这就保障了集体企业生产经营者的独立经济实体地位，有利于集体企业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有利于增强其活力，把经济搞活，提高企业素质和经济效益。

（四）自主经营，生产经营方式灵活多样

集体企业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与市场调节紧密结合的有效组织形式。一方面，企业生产经营方向受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管理以及国家经济政策的宏观指导和制约，另一方面，企业根据市场需求自主经营。

集体企业生产经营方式灵活多样，具有较强的市场应变能力。大体上可分为集中生产经营；主体企业设分支机构、网点进行分散经营；集中经营和分散经营相结合；主体企业统一组织、领发原材料，收回产成品，分散到每家每户进行生产；固定设立网点，“前店后厂”、走街串巷、服务上门、流动经营；集体企业之间进行联营；在所有制不变的条件下，同国营企业、外资企业以及私营企业联营；按地域或跨地域联营等。随着改革开放和生产的发展，集体企业也发展了一批具有较大规模的大中型企业，成为国民经济的骨干企业。当然，灵活多样和自主经营的经营方式仍然是集体企业生命力和内在动力的源泉。

（五）按劳分配，兼顾三者利益

集体企业是本着自愿组合、自筹资金、独立核算、自负盈

亏、自主经营、民主管理、集体积累、自主支配、按劳分配、入股分红的原则进行经营管理和处理收益分配关系的。

集体企业职工参加劳动和管理，按照按劳分配的原则和国家的工资政策，结合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实行多种形式的工资制度，如计件工资、计时工资、分成工资、包干工资、全浮动工资、定员工资等。同时，还实行劳动分红和劳动保险制度。职工的工资分配与企业经济效益紧密结合，充分体现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

集体企业经营成果的分配，即利润的分配，充分体现兼顾国家、集体、职工个人三者利益的关系。首先，按规定向国家缴纳税费，保证了国家利益。纳税以后的利润分配，大部分用于企业积累和公益事业，如生产发展基金和公益金；少部分用于职工消费，如职工福利基金、奖励基金和分红基金，兼顾了集体利益和职工个人利益，有利于集体企业的巩固和发展。

集体企业的上述特点，是自身属性决定的，也是区别于全民所有制企业和私营企业、个体经济的主要标志。国家为了巩固和发展集体企业，从税收、信贷、人才投入、资源开发、物资供应、经营范围、销售价格、国际贸易、出口创汇等方面都制订了区别于全民所有制企业和私营企业、个体经济的政策，鼓励和扶持集体企业的发展。

三、集体企业的分类

我国集体企业众多，企业个体间既有共同性，又有差异性，为了适应管理的各种要求，国家按照不同标准对众多的企业进行科学分类，现仅介绍几种常用的分类方法。

(一) 按企业所属经济部门分类

1. 工业企业。是指从事工业性产品和劳务的生产经营活动的集体企业。它通过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满足工农业生产建

设、国防建设、出口创汇、人民生活以及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等方面的需要。在众多的集体工业企业中，主要是加工工业，如机械、轻工、纺织、电子、化工、建材等。随着乡镇企业的兴起，也逐步发展小型的采掘工业和原料工业。

集体工业企业，一部分是建国以来个体手工业劳动者走合作化道路，组织起来并经过长期的生产经营积累，具备了一定规模的生产能力的企业。另有相当一部分企业，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商品经济迅速发展和国内外市场需要的推动下新组建的企业。随着企业的发展和管理的加强，集体工业企业已构成各自的管理体系，成为我国工业经济的一支骨干力量。

2. 商业、供销社企业。是指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专门从事商品交换活动和为群众生活服务的集体商业、饮食服务和供销社企业。它担负着商品流通和为工农业生产、为城乡人民生活服务的任务。

集体商业大部分是建国以来个体商贩走合作化道路组建起来的合作商店并经过长期的经营积累，具备了一定经营服务规模的企业。也有一部分是改革开放以来，为了适应市场需要新组建的商业企业。供销社企业分为县以上供销社企业和基层供销社企业，其中县以上供销社企业是第二步利改税以后由全民所有制转为集体所有制的企业。

集体商业、供销社企业是城乡流通领域的一支骨干力量，起着工农业之间、城乡之间、生产与消费之间的桥梁作用。

3. 交通运输企业。是指利用运输工具专门从事运输生产或直接为运输生产服务的集体企业。它对促进各产业部门的发展和城乡经济贸易，文化交流，方便人民生活，发展对外经济贸易等，都起着重要的作用。特别是在发展地方经济中，对地方产品的外销、农副产品的进城、工业产品的下乡等，都有着积极意义。

4. 建筑安装企业。是指从事土木建筑、设备安装、装修等工程施工的集体企业。它所生产的产品形成了各种生产性和非生产性的固定资产，是各部门和人民生活重要的物质基础。这类企业的特点是：固定性强，不便移动，工种复杂，劳动强度较大，周期较长。

5. 金融企业。是指农村（城市）集体所有制信用合作金融企业。这类企业主要担负着广大农民和乡镇集体企业的信贷任务，主要是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发行信用流通工具（支票、汇票等），办理货币支付、转帐结算以及其他金融服务等，具有点多面广、方便群众、灵活多样、周期性短的特点，对于发展农业和乡镇企业起着积极作用。

6. 劳动服务企业。这类企业是近几年来为了广开门路，搞活经济，解决城镇就业问题新兴的一部分集体所有制企业。包括工业、商业、饮食服务业、修理业等，以第三产业为主，有的工商融为一体，有的分别经营。绝大部分设在城镇，依附于各部门，具有点多范围较小、网点较多、灵活多变、依附性较强等特点。它对安置就业，保证社会安定，方便群众生活，为各经济部门培训就业人员，发挥劳动力“蓄水池”作用等，都有着积极的意义。

7. 科技咨询企业。近几年来，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涌现出了一批集体所有制的科研、文化、卫生、咨询、信息等企业，这些企业是推行企业化管理的产物。它们对培养造就人才，研究攻关项目，进行高新技术开发，为各部门、单位、企业服务和提供信息，方便人民生活，均起了积极作用。它们各有各的特点，是有很大发展前途的。

（二）按企业管理体制分类

1. 县以上集体企业。是指中央、省、市县（区）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分别管辖的工业、商业、供销、交通运输、建筑安装

等集体企业。这些企业一般具有资金较多，生产经营规模较大，产值利润较高的特点，是集体企业的骨干。

2. 城市街、居企业。是指城市街道办事处和居民委员会举办并直接管辖的集体企业。这些企业一般是资金少、范围小，主要从事商业、饮食服务和修理业等，为城市群众日常生活服务。

3. 乡镇、村办企业。是指农村乡镇政府和村民委员会举办并直接管辖的企业。这些企业一般属于劳动密集型，投入资金较少、用人较多、技术装备较低、技术操作要求较低、生产过程比较简单，主要以农副产品为原料，以城市大中型企业为依托，从事交通运输，建筑安装，传统生产工艺，农、林、副产品加工，水产养殖等。如交通运输队、建筑安装队、砖瓦窑厂、粮油豆腐作坊、种植场、养殖场、刺绣、草竹编、木器、铸造、机械加工等企业。

4. 劳动服务公司所属企业。是指各厂矿企业、机关、团体、学校等单位为安排待业青年举办的，但由各级劳动服务公司管辖的各种工商企业，均属集体企业性质。

此外，还有厂矿企业举办并管辖的家属工厂、商店及学校举办并管辖的校办科研所、校办工厂、商店等，也属于集体企业范围。

四、集体企业的地位、作用

集体企业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基本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发挥着积极作用。

（一）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商品和流通服务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集体企业重视技术进步、技术引进、技术改造，生产规模逐步扩大，生产的产品和商品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越来越大。集体企业为农业生产提供生产资料，为工业生产、国防建设提供产品和劳

务，为出口创汇提供资源，为城乡人民生活需要提供商品和服务。在流通领域、城乡建设、交通运输、金融等方面提供经营服务，这一切与国计民生都有密切关系，集体企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二）为缓解就业压力，安排劳动就业提供条件

我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大国，劳动力资源丰富，特别是城镇人口中，每年都有大量的劳动力需要就业，而全民所有制企业相当一段时间内难以吸收更多的劳动力就业，就业已经成为一个非常突出的社会问题。集体企业具有规模小、资金少、面广点多、劳动密集型及劳动密集型与技术密集型相结合的特点，可以容纳较多的劳动力。发展集体企业，对解决就业问题有着积极意义，是安排城市劳动力就业的一条重要途径，对劳动力的有效利用和社会安定发挥着重要作用。

（三）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积累资金

兴办集体企业，主要依靠企业自筹资金，自我积累，自我发展，国家只需要给予一定的扶持和帮助，就可以收到投资少、见效快、收益大的显著效果。

集体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及其经营成果，是国家税收的重要源泉。集体企业向国家缴纳的税金，是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更是地方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渠道。改革开放以来，许多地方注重发展集体企业，对地方的经济发展和经济建设都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集体企业的发展，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积累资金的源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集体企业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坚持技术进步、技术引进、技术改造，已经有了长足的发展，在国民经济和地方经济中均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仅以工业为例，1989年全国城乡集体工业产值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32.9%，其中城镇集体工业占18.8%。山东省集体企业发